

证券代码：836052

证券简称：珠海港昇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珠海港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融资租赁交易概述

（一）融资租赁基本情况

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，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，盘活公司存量资产，珠海港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珠海港昇”）拟作为承租人，以公司旗下高栏岛风电场的风电发电设备等作为租赁标的物，与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昆仑租赁”）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，融资金额为人民币11,500万元，租赁期限为5年，并以高栏岛风电场电费收费权第一顺位质押。目前相关协议尚未签署。

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三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4年9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：9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四十二条第（十五）规定：“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在一年

内购买、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%的事项”。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交易对手情况

公司名称：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500000559012942K

成立时间：2010 年 07 月 21 日

住所：重庆市江北区金港新区 34 号

法定代表人：桂王来

注册资本：796123.000000 万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国有控股)

经营范围：融资租赁业务；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；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；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；吸收非银行股东 3 个月（含）以上定期存款；同业拆借；向金融机构借款；境外借款；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；经济咨询；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。

主要股东：中国石油集团资本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60.00003%股权

关联关系：昆仑租赁与公司无关联关系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标的资产：高栏岛风电场风电发电设备

（二）类别：固定资产

（三）权属：交易标的归珠海港昇所有，不存在抵押、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，亦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、诉讼或仲裁事项，不存在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出租人：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

（二）承租人：珠海港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（三）租赁标的物：高栏岛风电场风电发电设备

- (四) 租赁本金：人民币 11,500 万元
- (五) 租赁方式：售后回租
- (六) 租赁期限：5 年
- (七) 付款方式：按半年等额本息计算，期末计算期末支付
- (八) 期末处置：承租人以人民币 1,000 元留购租赁资产
- (九) 增信措施：承租人提供下属高栏岛风电场电费收费权第一顺位质押

五、交易目的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本次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，有利于公司盘活存量资产，拓宽融资渠道，降低融资成本，优化融资结构，有助于公司业务开展及日常经营运作；不影响风电设备的正常使用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一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珠海港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5 日